

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3月1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1年3月4日向各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李凯军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，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公司的总股本 179,690,953 股（扣除已回购股份 13,416,687 股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3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预计派发现金 41,328,919.19 元人民币。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，业绩符合预期，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

关规则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《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能够恪尽职守，严格执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>的议案》

《2021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 30,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、满足保本要求、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以及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，在保障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0,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

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,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：（一）安全性高，满足保本要求，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；（二）流动性好，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结合公司融资情况，为进一步节约资金成本，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，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。授信期限为一年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制定《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》能有效缓解了员工购房压力，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核心人才，优化队伍建设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十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3 月 15 日